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sablanca Group Limited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3)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9年	2018年	
收入(港幣千元)		183,822	147,308	24.8%
毛利(港幣千元)		113,677	94,226	20.6%
EBITDA(港幣千元)	1	29,622	7,893	27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虧損)(港幣千元)		11,856	(2,502)	不適用
毛利率		61.8%	64.0%	
EBITDA利潤率		16.1%	5.4%	
純利率(淨虧損率)		6.4%	-1.7%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4.59	(0.97)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2.00	–	不適用
		於2019年 6月30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總資產(港幣千元)		515,799	514,733	0.2%
權益總額(港幣千元)		409,912	398,663	2.8%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港幣千元)	2	171,448	181,914	-5.8%
銀行借貸總額(港幣千元)		8,535	9,961	-14.3%
現金淨額(港幣千元)	3	162,913	171,953	-5.3%
總資產負債比率	4	2.1%	2.5%	

附註：

- EBITDA指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並已加回折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包括有抵押銀行存款。
- 現金淨額指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減銀行借貸總額。
- 總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而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均分別處於淨現金狀況。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83,822	147,308
貨物銷售成本		<u>(70,145)</u>	<u>(53,082)</u>
毛利		113,677	94,226
其他收入		611	53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92	(1,7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650)	(72,369)
行政開支		(23,884)	(22,793)
融資成本		<u>(864)</u>	<u>(3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4,282	(2,223)
稅項	7	<u>(3,013)</u>	<u>(1,009)</u>
期內溢利(虧損)		<u>11,269</u>	<u>(3,232)</u>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在隨後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0)</u>	<u>(2,418)</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20)</u>	<u>(2,418)</u>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11,249</u>	<u>(5,650)</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856	(2,502)
非控股權益		<u>(587)</u>	<u>(730)</u>
		<u>11,269</u>	<u>(3,232)</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828	(4,898)
非控股權益		<u>(579)</u>	<u>(752)</u>
		<u>11,249</u>	<u>(5,650)</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4.59</u>	<u>(0.97)</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838	128,003
使用權資產		38,780	—
預付租賃款項		—	17,330
無形資產		—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3,282	422
租賃及其他按金		1,792	1,211
遞延稅項資產		5	—
		<u>167,697</u>	<u>146,96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9,330	97,5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77,304	87,142
預付租賃款項		—	418
可收回稅項		20	763
有抵押銀行存款		7,201	10,5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247	171,408
		<u>348,102</u>	<u>367,76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72,236	103,755
租賃負債		12,704	—
應付稅項		2,551	1,190
銀行借貸		3,983	3,415
		<u>91,474</u>	<u>108,360</u>
流動資產淨值		<u>256,628</u>	<u>259,4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4,325</u>	<u>406,373</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4,552	6,546
租賃負債		8,977	—
遞延稅項負債		884	1,164
		<u>14,413</u>	<u>7,710</u>
淨資產		<u><u>409,912</u></u>	<u><u>398,663</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843	25,843
儲備		382,882	371,0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8,725	396,897
非控股權益		1,187	1,766
權益總額		<u><u>409,912</u></u>	<u><u>398,663</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首次應用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強制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概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本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發展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除下文(b)項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b)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租賃負債約港幣19,956,000元及使用權資產約港幣37,704,000元。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27%。

	於2019年1月1日 港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8,099
租賃負債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1,124)
減：確認豁免 – 短期租賃	(6,918)
其他	(101)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19,956</u>
分析如下	
流動	13,051
非流動	6,905
	<u>19,956</u>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9,956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附註)	<u>17,748</u>
按類別劃分：	
專賣店	9,704
百貨公司專櫃	3,587
董事宿舍	4,210
租賃物業	2,455
租賃土地	17,748
	<u>37,704</u>

附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租賃土地之預付款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之流動及非流動部分約港幣418,000元及約港幣17,330,000元已分別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下列為對於2019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先前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於 2019年1月1日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 呈列的賬面值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	17,330	(17,330)	–
使用權資產	–	37,704	37,704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	418	(418)	–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3,051	13,051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6,905	6,905

#### 4. 收入及細分市場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經營細分市場，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床上用品。此經營細分市場乃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本公司執行董事按(i)自營零售；(ii)分銷業務及(iii)其他劃分對收入分析進行定期檢討。然而，除收入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用於評估相關產品的表現。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收入及期內溢利，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未獲定期提供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之資料，故無提呈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之分析。因此，並未呈列此單一經營細分市場之分析。

- 自營零售：透過自營零售渠道進行的銷售指於百貨公司的自營專櫃及自營專賣店進行的銷售。
- 分銷業務：分銷業務指對轉售產品予終端用戶消費者的分銷商（尤其是經營百貨公司專櫃及專賣店的分銷商）的銷售。
- 其他：其他銷售包括對位於中國、香港及澳門（統稱為「大中華地區」）的批發客戶的銷售以及對海外客戶的銷售。

## 收入分類

按分銷渠道、主要產品及客戶所在地區分類之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分銷渠道分類		
– 自營零售	112,657	119,875
– 分銷業務	14,895	15,723
– 其他	56,270	11,710
	<u>183,822</u>	<u>147,308</u>
按主要產品分類		
– 床品套件	104,300	78,035
– 被芯及枕芯	70,797	62,974
– 其他家居用品	8,725	6,299
	<u>183,822</u>	<u>147,308</u>
按客戶所在地區分類		
– 香港及澳門	138,720	103,793
– 中國	45,005	42,538
– 其他國家	97	977
	<u>183,822</u>	<u>147,308</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3	(1,194)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淨額(虧損撥備)	219	(327)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260)
	<u>392</u>	<u>(1,781)</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及計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a)	6,329	3,924
其他員工成本	43,568	39,9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入行政開支)	–	1,90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98
存貨撥備淨額(計入貨物銷售成本)	614	481
利息收入	(513)	(331)
投資收入	(20)	(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97	6,627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a)	7,629	–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租賃物業(附註b)	117	487
– 專賣店(附註c)	6	5,358
– 百貨公司專櫃(附註d) (包括專櫃佣金) (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18,270	21,381
	<u>18,393</u>	<u>27,226</u>



附註：

-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為鄭斯堅先生、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提供之董事宿舍的經營租賃歸類為使用權資產。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董事宿舍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港幣1,053,000元，計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付關連公司的租金為港幣1,11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110,000元）。
- (b) 該筆款項指屬短期租賃的辦公室及倉庫租賃之租金開支。
- (c) 包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或然租金約港幣6,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港幣60,000元）。或然租金指根據已實現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計算的經營租賃租金，扣除各有關租約的基本租金釐定。
- (d) 包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或然租金約港幣9,56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1,298,000元）。或然租金指根據已實現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計算的經營租賃租金，扣除各有關租約的基本租金釐定。餘額約港幣8,702,000元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權獲得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的就使用百貨公司專櫃已付的最低租賃開支。

##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3,204	982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4	—
	<u>3,298</u>	<u>982</u>
遞延稅項：		
即期	(285)	27
	<u>3,013</u>	<u>1,009</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港幣2百萬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因此，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首港幣2百萬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8.25%的稅率計算，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對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本集團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積溢利約人民幣26,824,000元（相等於約港幣30,523,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43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26,680,000元））引致的暫時差額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夠掌控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 8. 股息

於2019年6月30日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將於2019年9月20日向於2019年9月12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擁有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本中普通股港幣0.02元，合共為港幣5,169,000元（2018年：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盈利（虧損）</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11,856</u>	<u>(2,502)</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58,432,000</u>	<u>258,432,000</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計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因為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2,057	73,384
減：虧損撥備	(6,193)	(6,41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5,864</u>	<u>66,972</u>
按金	3,523	3,860
預付款	7,763	5,685
可收回增值稅	6,122	7,451
預付員工款項	1,669	1,313
其他應收款項	2,363	1,861
	<u>21,440</u>	<u>20,17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u>77,304</u></u>	<u><u>87,142</u></u>

零售主要在百貨公司專櫃進行。百貨公司向最終客戶收取現金，然後扣除專櫃佣金後將餘額支付予本集團。百貨公司獲授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不等。就分銷商及批發銷售而言，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最多為90天，或可延長指定客戶的信貸期至18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接近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24,529	42,619
31至60天	23,178	14,160
61至90天	3,392	6,151
91至180天	2,940	3,328
181至365天	1,800	705
超過365天	25	9
貿易應收款項	<u><u>55,864</u></u>	<u><u>66,972</u></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1,498	39,430
應付票據	29,503	39,677
	<hr/>	<hr/>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1,001	79,107
已收客戶按金	5,325	2,797
應計開支	7,055	9,541
應付薪金	6,357	8,708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的款項	1,774	1,963
其他應付款項	724	1,639
	<hr/>	<hr/>
	21,235	24,648
	<hr/>	<h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72,236</b>	<b>103,755</b>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30,204	53,902
31至60天	7,963	11,868
61至90天	7,659	9,103
91至180天	4,340	3,513
超過180天	835	721
	<hr/>	<hr/>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b>51,001</b>	<b>79,107</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為30至180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2019年上半年中美貿易糾紛持續，雖然本集團沒有出口貨品到美國，美國向來自中國的貨品加徵入口關稅的行動對本集團並無直接影響，但對大中華地區消費者消費信心造成一定影響。即使中國內地經濟在複雜形勢的情況下，2019年上半年中國內地國內生產總值實現了6.3%的平穩增長速度，消費總體增長比2019年第一季更有加快跡象，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達8.4%，但本集團對2019年下半年中國內地消費市道持審慎態度。香港市場方面，2019年上半年大部份時間消費氣氛正常，直至社會氣氛由第二季下旬開始變得緊張，社會事件對於零售市道的影響較為明顯。

### 業務回顧

自刊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起，本集團的營運及分部資料概無任何重大變動。回顧期內，本集團自營零售及分銷業務分別下跌6.0%及5.3%，然而由於批發銷售大幅增長380.5%，期內營業收入總額為港幣183.8百萬元，對比2018年同期的港幣147.3百萬元上升24.8%。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港幣11.9百萬元，去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2.5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由虧轉盈，主要由於回顧期內(i)銷售增加；及(ii)並無股份為基礎付款的費用。

### 開拓出口業務及擴展銷售渠道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32個網點(2018年12月31日：224)，當中包括128個自營網點及104個由分銷商經營的網點，覆蓋大中華地區共65個城市。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新零售項目部」，執行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互補互助的策略，貫通線上線下業務，並繼續推行「異業聯盟」策略，與婚紗、美容、健身中心及室內設計等行業的公司進行跨行業會員資源共享，同時大力開拓企業禮品銷售渠道，例如以專供貨品向銀行提供積分換購禮品。

在回顧期內，我們不斷優化香港線上銷售策略及產品組合，香港線上銷售業務表現理想，包括本集團自營香港官方購物網店、大型線上零售平台網站等。此外，本集團除了為香港不同商業客戶的免費贈品及積分換領計劃提供貨品，包括個人護理連鎖店、電訊網絡供應商、銀行信用卡、嬰幼兒及健康食品品牌和電器品牌等，我們亦有為不同商戶提供代工生產產品。至於出口業務方面，本集團在2019年上半年參與香港國際家用紡織品展，及後為來自亞洲及歐洲的客戶報價，當中亦有客戶已確認訂單，加強了我們開拓出口業務的信心。

### **推出創新產品及改善產品組合**

本集團堅持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貼心優質的服務，致力成為消費者的「健康睡眠專家」。我們在2019年第一季推出革命性「科技枕頭系列」，3款產品配以不同科技面料及泰國進口優質乳膠，系列當中包括採用Outlast®專利物料有效管理熱能的「恆溫宇宙枕」、採用Self Clean技術物料的「納米淨化枕」及2018年已推出測試市場的「零壓磁療枕」，各款新產品均受市場歡迎。

中國內地市場的產品規劃方面，我們通過增加進口貨物的比例，提升高端市場的份額。同時，我們以不同被芯產品深化「保暖系統」，包括引入進口優質物料生產高端被芯，為消費者提供更全面的被芯產品選擇。

「家居生活館」業務方面，我們繼續以「全屋輸出」作為亮點，一站式提供床品及訂製傢俬產品。回顧期內，我們參加了廣東省一個於室內設計師業界享負盛名的傢俬展覽會，提高本集團「家居生活館」業務在業界的知名度，吸引室內設計師與我們進行深度合作，進一步提升品牌定位。



## 提升企業形象及鞏固品牌領導地位

為了把握中國政府大力推動大灣區發展的機遇，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加大區內宣傳力度，包括於高速鐵路沿線車站投放廣告，包括廣州、深圳、惠州、潮汕、潮陽等地區。此外，為了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品牌的領導地位，我們積極與不同機構及企業合作。本集團在2019年年初獲香港貿易發展局邀請，於香港國際授權展的《亞洲授權業會議》出任演講嘉賓，與業界分享授權品牌管理及推廣的經驗，是次演講是對集團一直以來努力的肯定。另外，本集團品牌Casablanca於香港國際家用紡織品展2019獲邀成為展覽重點品牌之一，而我們的驅蚊功能羽絲亦獲邀成為展覽特別推介產品之一。

為了培養年輕客戶群及令本集團品牌更年輕化，本集團近年努力爭取知名卡通或品牌的聯乘合作或產品授權。2019年上半年，我們推出了全球知名品牌「可口可樂」的授權床上用品，同時亦緊貼市場推出了韓國著名潮流卡通人物的授權床上用品，包括「BT21」及「Kakao Friends」。在回顧期內，我們亦新增香港人家喻戶曉的日本卡通人物「櫻桃小丸子」授權產品。以上新增品牌及卡通人物的授權床上用品非常受歡迎，為本集團品牌形象宣傳帶來非常正面的效果。

回顧期內，我們首次聯同國際十字路會舉辦「床品回收計劃」，宣傳環保生活理念。活動中我們鼓勵消費者捐贈良好狀態並已清洗的床上用品及被芯，再把收集到的物資經國際十字路會轉贈予香港基層市民或海外有需要人士，是次活動成功引起消費者關注。

## 前景展望

2019年中國政府目標維持國內生產總值增速於6.0%至6.5%之間，而上半年6.3%增長為達成全年目標奠定了較好基礎。國家統計局發言人表示2019年下半年，國外環境預期仍然比較複雜，國內還有下行壓力，但是經濟平穩運行的基本面不會變，而國內市場在不斷地壯大，有利於中國內地實現全年經濟社會發展的主要目標。本



集團對中國內地消費氣氛持審慎態度。香港市場方面，受中美貿易糾紛及外圍經濟因素影響，加上社會氣氛的緊張仍需時間和緩，消費氣氛回復需時，零售商戶都必須積極開源節流。本集團將會努力以持盈保泰為宗旨，調整業務策略，應對各種挑戰。

## 中國內地

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會維持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互補互助策略，並努力把握新媒體銷售帶來的商機。線下銷售網點方面，我們將會鼓勵加盟商開展「家具及家紡大店」及／或「家紡體驗店」，並持續優化內部政策鼓勵加盟商合作帶動本集團產品線上銷售。自營網點方面，我們將會利用大灣區發展優勢，重點佈置於廣東省城市，如深圳、廣州等地區。由於下半年將會有「雙十一」、「雙十二」等網購重點節日，我們目前已開始積極為作出產品及宣傳上的部署，同時正在不時新增電商專供產品，鼓勵消費者關注本集團的產品。

新設立的「新零售項目部」將繼續推進貫通線上線下業務，計劃工作包括：(1) 加強銷售人員培訓(包括產品知識、客戶服務、POS銷售軟件等)、(2) 優化VIP系統以加強本集團品牌與會員互動、(3) 開拓移動端銷售平台、及(4) 針對新媒體銷售渠道定期推出皇牌熱賣產品，同時推動本集團「快時尚」產品銷售。此外，除了傳統廣告宣傳及線上廣告，我們在2019年下半年將會針對性投放廣告，包括於各住宅區範圍內加設宣傳海報，並附上產品二維碼，便利消費者直接訂購合適產品。

## 香港

下半年是香港各百貨公司的促銷旺季，加上季節、婚慶旺季及較多節日等因素，我們將會在產品計劃及推廣策略方面努力，把握旺季的機遇。為了彌補線下零售業務受消費氣氛疲弱影響，我們將會加大力度推進線上銷售業務發展，包括推出更多線上專供貨品、線上限時優惠等。此外，我們亦會繼續努力推出更多品牌推廣合作及

積極尋求企業禮品供貨機會，包括本集團已確認在8月及9月期間以B.Duck卡通授權床上用品與香港一家酒店合作，推出卡通主題房間活動。本集團亦會繼續推進出口業務發展，繼續參與業界展覽招商。

本集團將秉持「時尚、創意、功能」為特色的設計理念，致力為消費者提供價格合理、品質上乘、設計時尚的床上用品及合適的新穎家居用品。我們將會繼續開拓收入來源及提升集團品牌價值，長遠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入

回顧期內，本集團取得收入港幣183.8百萬元（2018年：港幣14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8%。整體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批發客戶銷售大幅增加所致，惟自營零售額及分銷業務銷售額均有所下跌。

由於回顧期內向批發客戶作出的自創品牌產品銷售（尤其是CASA-V）大幅上升，自創品牌的銷售額增加28.8%至港幣162.8百萬元（2018年：港幣126.4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88.6%（2018年：85.8%）。我們的特許及授權品牌於回顧期內的銷售額為港幣21.0百萬元（2018年：港幣20.9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按渠道劃分，回顧期內的自營零售額為港幣112.7百萬元（2018年：港幣119.9百萬元），佔總收入約61.3%（2018年：81.4%），較去年同期下跌6.0%，此乃由於香港自營網點數目減少所致。回顧期內，分銷業務銷售額輕微下跌5.3%至港幣14.9百萬元（2018年：港幣15.7百萬元）。由於批發客戶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回顧期內的其他業務銷售額達到港幣56.3百萬元（2018年：港幣11.7百萬元），增幅為380.5%。

按產品劃分，回顧期內的床品套件銷售額為港幣104.3百萬元（2018年：港幣7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3.7%。回顧期內，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為港幣70.8百萬元（2018年：港幣63.0百萬元），而其他家居用品的銷售額則為港幣8.7百萬元（2018年：港幣6.3百萬元）。床品套件以及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於回顧期內增加，此乃由於批發客戶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按地區劃分，回顧期內來自香港及澳門、中國及其他地區的收入分別為港幣138.7百萬元(2018年：港幣103.8百萬元)、港幣45.0百萬元(2018年：港幣42.5百萬元)及港幣0.1百萬元(2018年：港幣1.0百萬元)。來自香港及澳門的整體收入增加33.7%，主要是由於香港批發客戶銷售額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回顧期內，本集團取得毛利港幣113.7百萬元(2018年：港幣94.2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0.6%。由於批發客戶銷售額增加，回顧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為61.8%，較去年同期的64.0%有所下降。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回顧期內的其他收益為港幣0.4百萬元(2018年虧損：港幣1.8百萬元)，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港幣0.2百萬元(2018年匯兌虧損淨額：港幣1.2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淨額港幣0.2百萬元(2018年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港幣0.3百萬元)。

### **開支**

回顧期內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去年同期的港幣72.4百萬元上升4.5%至港幣75.7百萬元。銷售及分銷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香港的員工相關開支及中國的宣傳開支有所上升所致。

回顧期內的行政開支增加4.8%至港幣23.9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22.8百萬元。行政開支輕微上升主要是由於董事酬金增加所致，儘管回顧期內並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回顧期內溢利(虧損)**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1.9百萬元(2018年虧損：港幣2.5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回顧期內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總銷售額上升加上並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所致。

EBITDA指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並已加回折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回顧期內的本集團EBITDA由去年同期的港幣7.9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9.6百萬元，增幅為275.3%。此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總銷售額上升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回顧期內，本集團一貫恪守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以盡量減少財務及經營風險。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作其營運資金。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於2019年6月30日擁有現金淨額。

	於2019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總額	8,535	9,961
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448	181,914
現金淨額	162,913	171,953
總資產	515,799	514,733
總負債	105,887	116,070
權益總額	409,912	398,663
流動比率	3.8	3.4
總資產負債比率(附註)	2.1%	2.5%

附註：總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的外匯風險，而有關風險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表現。雖然回顧期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波動不大，管理層知悉人民幣可能面臨的匯率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對本集團表現的影響，以決定是否須作出任何對沖安排。本集團現時並無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有關外匯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波動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

##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僅向若干位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抵押賬面總值為港幣7.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港幣10.5百萬元)的定期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正積極物色及尋找具潛力且為其現有業務帶來協同效應的合適投資，並將僅會考慮任何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潛在投資。為配合業務發展及擴充，本集團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收購物業以供自用。

為於香港提供額外倉庫空間以供自用，本集團已分別於2019年6月3日及2019年6月17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及正式協議，以總代價港幣12.2百萬元收購一項物業，其中已分別於簽訂臨時協議及正式協議時支付港幣0.6百萬元。於2019年7月31日，本集團透過結付代價餘額港幣11.0百萬元完成收購該項物業。

除上述收購物業以供本集團作為倉庫自用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授權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計劃。

## 中期股息

於2019年8月23日，董事會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中期股息將於2019年9月20日（星期五）派付予於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10日（星期二）至2019年9月1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概不受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隨附相關股票的所有已填妥過戶文件須不遲於2019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期後事項

除本集團於2019年7月31日以總代價港幣12.2百萬元完成之物業收購（已於2019年7月31日公告）外，於回顧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期後事項。有關上述物業收購之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3日之公告。



## 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已收到上市及於2015年3月完成之配售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港幣44.2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已獲悉數動用)及約港幣57.0百萬元。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誠如年報所述，於2018年12月31日，配售事項未動用的所得款項金額為港幣9.1百萬元。本公司謹此闡明，此未動用金額預計於2019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而預期用途仍為一般營運資金及可能性投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計劃金額	已動用金額	剩餘金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來自配售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及可能性投資	57.0	53.3	3.7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剩餘金額於2019年6月30日約為港幣3.7百萬元，預計於2019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636人(2018年：637人)，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港幣49.9百萬元(2018年：港幣45.8百萬元)。儘管並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員工總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相關開支(尤其是花紅及年假撥備)及董事酬金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種福利，包括員工宿舍、培訓、醫療福利、保險、強積金、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的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的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本公司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規定交易標準。

##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以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及控制。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盧紹良先生、張華強博士及周安華先生組成，並由盧紹良先生擔任主席）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另外，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我們的核數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審閱，此審閱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

承董事會命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斯堅

香港，2019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斯堅先生（主席）、鄭斯燦先生（副主席）及王碧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紹良先生、張華強博士及周安華先生。